

关于沈阳音乐学院 2022 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工作人员（第一批）资格审查事宜的通知

根据《沈阳音乐学院 2022 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（第一批）》，现将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岗位资格审查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格审查方式

“现场报名确认和资格审查”调整为网络（线上）提交材料审查的方式。

二、资格审查人员范围

资格审查人员范围为 2022 年 3 月 24 日 24:00 前已经进行网上报名的应聘人员；未在该时点前进行网上报名的，不得参加资格审查。

三、资格审查须提交的材料

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如下，所有材料均须以 PDF 格式提交（注意横竖版面），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命名。

1. 沈阳音乐学院 2022 年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（要求有照片，本人手写签名），文件名命名为“01（姓名）沈阳音乐学院 2022 年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”。

2. 本人身份证扫描件（先照片面，再国徽面，一个 PDF 文件），文件名命名为“02（姓名）本人身份证”。

3. 学历学位相关材料

（1）毕业证书扫描件

（2）学位证书扫描件

（3）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（学信网）打印带二维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扫描件

（4）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（学位网）打印学位证书查询结果扫描件

（注：国外院校毕业生须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上服务大厅

打印国（境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在线查询结果。）

上述学历学位相关材料须分本科、硕士两个阶段，每个阶段为一个PDF文件，文件名分别命名为“03（姓名）本科阶段学历学位材料、04（姓名）硕士阶段学历学位材料”。

4. 中共党员证明扫描件（须为党组织关系所在单位组织部门出具的证明），文件命名为“05（姓名）中共党员证明”。

5. 职称证扫描件（若无可不提交），文件命名为“06（姓名）职称证书”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1. 上述资格审查材料须存储在同一个文件夹内，文件夹命名为“姓名+身份证号”（示例：张三 210211199006012722），整个文件夹压缩后，以附件形式，发送至相应联系人电子邮箱（接收资格审查材料的邮箱地址将通过短信通知），应聘人员发送的电子邮件标题须与文件夹名称一致。



2. 资格审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2022年7月3日（星期日）17时（以电子邮件接收时间为准），逾期未提交者，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。

3.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，一经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报考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，随时取消应聘人员应聘资格（考试和应聘资格）。

沈阳音乐学院人事处

2022年6月30日